# 县集中开展轴承行业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

来源：网络 作者：浅唱梦痕 更新时间：2024-07-25

*XX县集中开展轴承行业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为切实保护商标专用权、打击不正当竞争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行为，推动轴承质量提升，促进轴承行业健康发展，营造轴承市场良好经营秩序。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一、指导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全...*

XX县集中开展轴承行业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

为切实保护商标专用权、打击不正当竞争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行为，推动轴承质量提升，促进轴承行业健康发展，营造轴承市场良好经营秩序。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全国“两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新时代大质量观发展理念，在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专项行动工作的基础上，切实履行市场监管部门职责，坚持专项行动与日常监管相结合，周密部署，集中时间、集中力量，认真开展对轴承行业专项整治行动，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经济环境，提高全县商标保护意识，营造保护我县知识产权的良好市场环境。

二、工作目标

全面提升商标注册、运用、保护和管理能力，切实提高保护商标专用权、打击不正当竞争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行为、规范市场秩序的水平。使我县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和制假、售假、用假、藏假行为得到有效遏制，增强市场主体的诚信守法和注册商标专用权的自我保护意识，提高消费者识假辨假维权能力，形成自觉抵制假冒伪劣商品，重视知识产权保护、遵纪守法的社会氛围。

通过专项整治，达到二个目标：一是商标侵权案件基本杜绝，伪造或冒用他人厂名厂址的违法行为从源头上得到根治；二是虚假广告、非法激光打号、以不合格冒充合格等其他违法经营活动全面从市场上清除。

三、工作重点及措施

开展专项行动要将集中整治与日常规范相结合、整改与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相结合、经营者自律和加强检查督促相结合。坚持整体推进、突出重点、打防结合、务求实效。

重点整治内容：保护注册商标专用权、打击制售假冒伪劣轴承、遏制规模性侵犯商标专用权行为。

重点整治地区：县轴承大世界市场、各种交易市场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案件高发地。

重点整治领域：轴承经营门店、商标印制行业。

整治行动的主要措施：

（一）打击制售假冒商品、商标侵权违法行为。

以轴承大世界、各轴承企业及轴承生产经销集中乡、村为重点，市场包片检查人员开展逐户排查摸底，案件线索由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大世界管委会、各乡镇（园区）统一汇总，核实情况，立案查处。

（二）打击伪造或冒用他人厂名厂址违法行为。

查仿冒知名轴承特有的名称、包装、装潢、冒用他人企业名称或姓名、伪造产地等不正当竞争行为，严厉打击规模性制售假冒伪劣轴承的违法行为。查激光打号、产品包装等经营户，并进行登记造册，建立信息台账，取缔无照经营户，责成依法设立的经营户完善加工台账等相关记录。

（三）对生产企业开展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和产品抽检工作，打击生产领域不法行为。

对涉嫌生产、加工、储存假冒伪劣轴承产品的窝点进行查处，分别向生态保护、供水、供电等相关部门提出行政建议。

（四）实施流通领域轴承商品质量检测。

报请上级批复同意后，根据轴承型号、监管辖区，开展轴承商品质量抽样检测，对以次充好、以不合格商品冒充合格商品的经营行为及时立案查处。

（五）开展无照经营专项治理行动。

各乡镇（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实行拉网式排查，实行谁监管谁负责，集中实施应办理证照的督促办理，应予取缔的进行立案取缔。

四、工作安排

（一）动员部署（2024年3月20日至3月31日）。

召开动员会，利用报纸、电台、电视台、条幅等多种形式对轴承行业整治的目的、要求等内容进行广泛宣传，做到家喻户晓。同时，采取多形式接受群众的申诉举报。各乡镇（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要成立专门组织，配备精干力量，做到专人专管。

（二）组织实施阶段（4月1日至9月30日）。

按照工作任务安排，采取有力措施，集中采取立案查处、强行纠正、行政指导等方式将查处的问题坚决、彻底、全面的予以解决，在专项行动中，采取的有效措施和成功的经验要及时上报县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总结提高阶段（10月1日至12月31日）。

认真总结轴承行业专项整治地经验做法，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全面系统地分析梳理，建立健全监督管理台帐，在轴承行业推行切实有效的长效监管机制。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明确职责分工。

为加强对专项行动的组织领导，保证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县政府成立集中开展轴承行业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副县长XX同志任组长，相关单位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XX兼任，负责轴承行业专项整治活动的具体组织、协调工作。

（二）加强督导，狠抓检查落实。

县专项整治领导小组要加强专项行动的督察督办工作，督办重大案件，督促专项行动的开展，指导、帮助解决工作中的问题。适时对各乡镇（园区）专项行动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各单位在工作中遇到的重大情况，要及时报告县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加强协作，形成工作合力。

在专项行动工作中，要进一步加强与公安局、检察院、法院等部门的工作协作，既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又要加强配合，形成合力。对涉嫌犯罪的，要及时向司法机关移送。要加强跨区域协作，充分发挥各种协作机制作用，加大对跨区域侵权和假冒案件的打击力度。

（四）强化宣传，营造保护氛围。

要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及时宣传专项行动的进展和成果，曝光典型案例。宣传尊重知识产权、重视创新、自觉守法的典型，震慑违法犯罪分子。动员群众，取得广大群众的理解、支持和参与，树立我县知识产权保护的良好形象，增强外来企业到我县的投资信心。努力营造保护注册商标专用权、自觉抵制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和假冒伪劣商品的良好法治环境、市场环境和社会环境。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